

衢州龙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8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该议案于2018年1月20日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00元/股，发行股数不超过1,825万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300万元，主要用于《7万吨/年环保新型装饰材料生产线项目》二期项目的购置土地和生产设备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2018年2月6日，本次股票发行共发行股票1,825万股，所募集资金人民币7,300万元全部缴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18年2月7日出具了编号为“天健验[2018]30号”的《验资报告》。

2018年3月2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衢州龙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129号），确认本次发行股票18,250,000股，其中限售6,843,750股，不予限售11,406,250股。

本次新增股份于2018年5月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

上述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73,000,000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规定，该笔募集资金的主要用于《7万吨/年环保新型装饰材料生产线项目》二期项目

的购置土地和生产设备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购置土地款	35,000,000.00
设备款	1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00.00
合计	73,000,000.00

截至 2019 年 9 月 18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备注
募集资金总额	73,000,000.00	
募集资金使用合计	72,114,714.00	
1、二期项目土地及设备支出	45,000,000.00	
购置土地款	26,910,144.00	
设备款	9,357,518.44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800,000.00	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材料费	7,000,000.00	
人工费	800,000.00	
工程款	932,337.56	已履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决策程序并披露
2、补充流动资金	27,114,714.00	
材料款	26,999,815.52	
其他流动支出	47,236.04	
工程款	952,948.44	已履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决策程序并披露

三、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在使用过程中，存在原用于二期项目土地及设备支出的募集资金 932,337.56 元、补充流动资金的 952,948.44 元，用于支付了二期项目工程建设费，已履行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履行决策程序及披露义务；原用于二期项目土地及设备支出的募集资金 7,800,000 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履行了决策程序并披露。现根据目前公司的经营情况需要，公司拟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7,800,000 元变更用途，由用于二期项目土地及设备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变更已按照《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管理制度》等

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系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而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履行程序说明

2019年4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此议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年9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衢州龙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衢州龙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衢州龙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